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：江佳穎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717204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長晞有限公司之「“長晞”滅菌包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5372號)(製造日期：107年5月1日後之產品)醫療器材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107年9月5日中市衛食藥字第10700143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於GMP認可登錄函逾期仍有訂單生產出貨旨揭產品之情形，涉違反藥事法規定，故啟動回收107年5月1日後製造之旨揭產品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一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供應及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